

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特殊机构客户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合同的生效条件：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。

2、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：合同虽已正式签署并正式生效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：合同的实施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作用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光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亚光”）于近日收到与特殊机构客户（以下简称“特殊机构客户”）签订的三份《外协生产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合同”），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8,969.60万元。

上述合同为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事项，无需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本合同交易对象为特殊机构客户，公司根据特殊企业对外信息披露相关规定，豁免披露销售对象的具体情况。

特殊机构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，具备较强履约能力。特殊机构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特殊机构客户和成都亚光签署的合同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合同总价：三份合同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8,969.60万元。

2、交付期限：2024年12月。

3、合同就产品名称、产品数量、单价、交付安排等内容进行了约定。

四、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上述合同总金额为 18,969.6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11.25%。合同的顺利履行将对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2、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合同双方均具有履行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外部宏观环境重大变化、国家有关政策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，将可能影响合同的履行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三份《外协生产合同》

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3 日